花蓮縣建築工程申領使用執照竣工查驗應辦事項第五點、第六點附表修正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附件二 **花蓮縣建築物竣工查驗紀錄表** 查驗區分：□初勘 □複勘；建造（雜項）執照號碼：字第　號 層棟戶數：地下　層;地上　層；　幢；門牌號碼： 起造人： 監造人：；承造人： 工地主任：；專任工程人員： 查驗項目及結果；無此項目 **一、建築物主要構造** 主要樑柱、承重牆壁、樓地板及屋頂構造及尺寸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**二、建築物主要設備** （一)建築物昇降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二)建築物污水處理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三)建築物避雷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四）建築物停車空間（含機械）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五)建築物防空避難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**三、建築物室內** 地坪、分間牆、樓梯、給排水配管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	附件二 **花蓮縣建築物竣工查驗紀錄表** 查驗區分：□初勘 □複勘；建造（雜項）執照號碼：字第　號 層棟戶數：地下　層；地上　層；　幢；門牌號碼： 起造人： 監造人：；承造人： 工地主任：；專任工程人員： 查驗項目及結果；無此項目 **一、建築物主要構造** 主要樑柱、承重牆壁、樓地板及屋頂構造及尺寸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**二、建築物主要設備** （一）建築物昇降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二）建築物污水處理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三）建築物避雷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四）建築物停車空間（含機械）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（五）建築物防空避難設備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**三、建築物室內**；抽查結果：□ 符合 □不符；□ 地坪、分間牆、樓梯、給排水配管；抽查結果：；□	三、建築物室內欄位刪除「審查結果□符合、□不符」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騎樓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二）基地內搭蓋之圍籬、鷹架、工棚、樣品屋及須拆除之建築物（含違章）是否拆除完竣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三）建築物立面及開口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四）門窗框是否按裝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五）女兒牆高度、窗臺高度、欄杆扶手（高度、鏤空間距、水平橫條）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六）防火門、防火窗、新材料新工法等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七）基地內通路、私設通路路面及基地內排水設施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
備註：

1. 各項未驗或隱蔽部分，由本案各相關建築行為人依相關法令負其責任。
2. 需依「花蓮縣建築工程申領使用執照竣工查驗應辦事項」規定查驗
3. 建築物立面飾材應按核准圖說施作完成，核准圖說未標示明確飾材者應完成1：3水泥砂漿粉飾平整。
4. 執照內容無表列項目時，請勾選□無此項目。

查驗缺失項目：

□ 符合 □不符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騎樓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二）基地內搭蓋之圍籬、鷹架、工棚、樣品屋及須拆除之建築物（含違章）是否拆除完竣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三）建築物立面及開口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四）門窗框是否按裝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五）女兒牆高度、窗臺高度、欄杆扶手（高度、鏤空間距、水平橫條）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六）防火門、防火窗、新材料新工法等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（七）基地內通路、私設通路路面及基地內排水設施是否按核准圖施作完成。	抽查結果： □ 符合 □不符	□

備註：

1. 各項未驗或隱蔽部分，由本案各相關建築行為人依相關法令負其責任。
2. 需依「花蓮縣建築工程申領使用執照竣工查驗應辦事項」規定查驗
3. 建築物立面飾材應按核准圖說施作完成，核准圖說未標示明確飾材者應完成1：3水泥砂漿粉飾平整。
4. 執照內容無表列項目時，請勾選□無此項目。

查驗缺失項目：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2">綜合意見</td><td>□初勘合格：現場竣工情形與申請人所提供之竣工圖說、竣工照片相符。
□部分待改善：得檢附改善後照片向原查驗人申請查驗。
查驗結果：　□合格　□不合格。
查　驗　人　簽　名：
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□初勘不合格：上列查驗缺失項目請於完成改善後，檢附改善後照片再行向主管建築機關申請安排複勘。</td><td>查驗人簽名：

初勘日期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複　勘　結　果</td><td>查驗人簽名：</td></tr>
<tr><td>綜合意見</td><td>□複勘合格：已完成改善。
□部分待改善：得檢附改善後照片向原查驗人申請查驗。　查驗結果：　□合格　□不合格。
查驗人簽名：　　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□複勘不合格：查驗缺失項目第　　點仍未完成改善，請於完成改善後，檢附改善後照片再行向主管建築機關申請安排再次複勘。</td><td>複勘日期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2">綜合意見</td><td>□初勘合格：現場竣工情形與申請人所提供之竣工圖說、竣工照片相符。
□部分待改善：得檢附改善後照片向原查驗人申請查驗。
查驗結果：　□合格　□不合格。
查　驗　人　簽　名：
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□初勘不合格：上列查驗缺失項目請於完成改善後，檢附改善後照片再行向主管建築機關申請安排複勘。</td><td>查驗人簽名：

初勘日期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複　勘　結　果</td><td>查驗人簽名：</td></tr>
<tr><td>綜合意見</td><td>□複勘合格：已完成改善。
□部分待改善：得檢附改善後照片向原查驗人申請查驗。　查驗結果：　□合格　□不合格。
查驗人簽名：　　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□複勘不合格：查驗缺失項目第　　點仍未完成改善，請於完成改善後，檢附改善後照片再行向主管建築機關申請安排再次複勘。</td><td>複勘日期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